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股权激励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恒生电子”）因正在筹划股权激励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涉及激励人员众多（1000人左右），方案的论证与交流等涉及面较广，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16日起停牌（详见2017-002号公告）。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基本情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体现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对公司长期发展的信心，实践公司“成长与分享”的价值观，确保公司长期发展目标的实现，公司拟筹划股权激励事项。

二、公司在停牌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组织公司管理层及员工代表对股权激励事项实施的程序、细则等进行研究探讨，就本次股权激励事项的参与范围、持股期限、持股计划的规模等方面内容，广泛征求了大家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次拟推行的股权激励事项进行了方案的初步设计。

三、终止筹划股权激励事项的原因

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及与员工代表的深入沟通，大家普遍对筹划本次股权激励事项的初衷予以充分的理解和支持。但由于涉及公司员工人数众多，经过沟通发现，不同员工用于股权激励的资金募集能力存在差异，尤其是资金需求大的员工存在的困难更大，预计在短时间之内无法统一协调完成，公司此次股权激励事项实施的条件尚不成熟，为切实维护员工及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筹划本次股权激励事项，待条件成熟时再行启动。公司将继续遵循“成长与分享”的价值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广大员工意愿，积极推进公司中长期有效激励机制的建设，实现公司和员工的共同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筹划股权激励事项股票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18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7日